

平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公开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方面内容组成。报告内统计数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全力推动工作落实。按照《条例》和县政府相关规定，我局成立以党组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分管局长具体负责，相关科室负责人共同参与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由局办公室统一组织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本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日常事务。各下属事业单位也同时明确了具体分管领导，并指

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落实了领导责任和工作责任。在人员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二是持续拓展公开平台，形成强大宣传矩阵。把“平陆县人民政府网站”人社局专栏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，开设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，发布人社工作信息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等各类主动公开信息；在局机关、所属单位大厅及办事机构明显位置设置信息公开版面，把相关的办事依据、流程、注意事项及公众应该知道的信息予以公布。把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有关信息及时公布，方便群众查询使用。

三是聚焦重点领域，精准解读促落实。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围绕“把政策讲清楚”，一体化推进政策解读、咨询、回应工作。特别是稳就业促就业、农民工工资支付等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政策举措，提供政策打包、精准推送服务。

2023年，我局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536条，依申请公开各类政府信息0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2.25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拓宽和创新，主动公开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高度重视、精准施策，进一步明确公开透明的政务工作基本要求，开展公开形式多样化探索，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着力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强化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工

作，加强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险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督导，统筹推进就业促进、技能培训、社会保障、人事人才、劳动维权等领域信息公开，有效提升全局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